

#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开幕式创意文案征集书

(2018 年 10 月 15 日)

## 第一部分 引言

第 24 届冬季奥林匹克运动会开幕式将于 2022 年在中国北京国家体育场举办。届时，全球数十亿观众将在现场或通过电视和网络转播等多种方式观看开幕式。

为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参与北京冬奥会筹办工作，集各方之智，汇群贤之力，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为“北京冬奥组委”)现公开征集(以下简称为“本次征集活动”)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开幕式创意文案。

## 第二部分 应征人须知

### 一、应征人资格

所有有意愿参加本次征集活动，并拥有从事国内外大型文化体育活动丰富经验，且符合本次征集活动要求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以下统称为“应征人”)，均可参加本次征集活动。

### 二、总体要求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开幕式创意文案应当充分体现北京冬奥会愿景和奥林匹克精神，充分表现中华民族灿烂文化的传承发展，充分展示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树立

中国在国际舞台上的良好大国形象；在总体风格上，应当营造庄重、热烈、欢乐、友好的冬奥庆典氛围，展现冰雪运动特色；在艺术表现形式上，注重创新，注重运用高新技术手段，使北京冬奥会开幕式既展现当代中国形象又富有冬奥特色，给世界留下美好的奥运记忆。

### 三、应征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应征人根据本征集书的要求，提交应征文件。应征文件应包含以下完整且不可分割的四部分内容：

#### 1. 应征人简介

指有关应征人具有的相关专业资质、资格、专长、从事国内外相关大型文化体育活动经验的介绍。同一应征文件的应征人为两人以上的，应提供全部应征人简介；应征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同时提供创作应征文案的自然人简介、应征人和自然人之间的关系。应征人简介应控制在 1000 字以内。

#### 2. 文案

文案应当以文字形式进行表达，且仅限于文字形式表现的作品。本次征集活动不接收任何图片、视频、图文结合、图片视频结合等形式的资料。

文案必须是原创，不能是已发表作品，不能是对任何作品的复制、修改、改编、演绎等。文案可以是包括国家元首和国际奥委会主席入场、奏主办国国歌升主办国国旗、奥运五环展示、运动员入场、放飞和平鸽、奥组委主席致辞、国际奥委会主席致辞、国家元首宣布冬奥

会开幕、升奥林匹克会旗奏奥林匹克会歌、运动员宣誓、裁判员宣誓、教练员宣誓、点燃奥林匹克圣火等 13 个环节及文艺表演在内的冬奥会开幕式完整环节的文案，也可以是有关其中一个或数个环节的文案。其中，文艺表演应保证艺术完整性，运动员入场时间应控制在 45 分钟左右。

本部分内容应控制在 5000 字以内。

### 3. 文案的实现途径

应征人应根据实际情况，详细阐释团队构成，包括团队各主要成员的姓名、职务及专长，主要创意人员之间的从属关系，并提供团队主要成员本人确认签名材料；技术实现方式，特别是新技术的利用；经费概算，资源整合途径、工作时间表等内容。文字应控制在 2000 字以内。

如无特别说明，应征文件组成的“1. 应征人简介”“2. 文案”和“3. 文案的实现途径”统称为“应征文案”。

### 4. 法律文件

包括《授权书》（法人/其他组织应征人填写）和《承诺函》（详见本征集书附件 2、附件 3），以及北京冬奥组委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和追加的法律文件。

## 四、应征文件的提交要求

### 1. 应征文件的语言要求

应征文件应以中文或英文编制。提交英文应征文件的，应同时提

交相应的中文译文并保证译文的真实性、准确性和一致性。

## 2. 应征文件的签署、装订、份数要求

应征人应按如下要求签署应征文件：应征人为自然人的，由自然人本人（如自然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需法定代理人同时）亲自签名（签名需与提交的身份证件姓名一致，需按照正常习惯签署，下同）；应征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由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印章（如有）。

应征人应按照法律文件、应征人简介、文案、文案的实现途径的顺序，依次排列。应征人应对应征文件进行密封。

应征人应提交一式五份应征文件，一份为“正本”、四份为“副本”；正本、副本不一致的，适用正本。

## 3. 应征文件的提交要求

接收应征文件截止时间：2018年12月31日16:00

接收应征文件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68号

应征文件收件人：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组织委员会文化活动部

应征人应在上述接收应征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符合要求的应征文件邮递至收件人。接收应征文件截止时间后，收件人和北京冬奥组委均不再接受应征文件。收件人和北京冬奥组委均不对应征文件是否到达承担任何责任。

#### 4. 应征文件的更改或撤回

应征人在接收应征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更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应征文件，但必须由应征人（且必须和已提交应征文件的应征人完全一致）书面通知北京冬奥组委。书面通知必须载明已经递交的应征文案的邮递时间、邮寄单位名称、快递单号。更改或撤回通知、以及更改后的应征文件，均必须在接收应征文件截止时间前邮递至应征文件收件人。接收应征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通知、文案，均不具有任何效力。

5. 北京冬奥组委对所有应征文件不予退还。

### 五、应征文件的评审

1. 北京冬奥组委将在公证机构的监督下，根据本征集书的要求对应征文件进行形式审查。任何未按照本征集书要求提交法律文件（详见本征集书附件 2、附件 3）的应征文件，均为无效的应征文件。

2. 对于通过形式审查的应征文件，将由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评审委员会将评选出 10 份优秀应征文案。

### 六、个人数据信息保护

北京冬奥组委对应征人根据本征集文件提供的所有个人信息仅用于本次征集活动，不另用于任何其他用途。其中，应征人提供的电话号码仅用于与应征人取得联系，护照或身份证信息仅用于审核并确认应征人的身份。北京冬奥组委不向任何其他第三方机构披露上述信息，应征人享有对上述数据和信息的撤回权。

北京冬奥组委对上述数据和信息仅用于前述目的使用。北京冬奥组委将采取一切合理可行的措施，对应征人提供的信息进行保密，且在不需要使用应征人信息时及时进行销毁和删除。

## 七、有关应征人的其他要求

1. 应征人应当自行承担参加本次征集活动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北京冬奥组委和国际奥委会均不对应征人任何费用承担任何责任。

2. 应征人应当遵守全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国法律法规规定，国际奥委会和北京冬奥组委的有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奥林匹克宪章》）。

3. 应征人应当按照本征集书的规定以及北京冬奥组委今后可能提出的要求，向北京冬奥组委提交资质证明和其他文件。

4. 应征人确认：北京冬奥组委和国际奥委会有权为本次征集活动的组织、评审无偿使用应征人提交的应征文案，但北京冬奥组委和国际奥委会不会向除北京冬奥组委和国际奥委会及其指定的工作团队和合作公司以外的其他任何第三方进行透露。

5. 无论应征人提交的应征文案是否入选，在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闭幕日前（含闭幕日），应征人应对因参与本次征集活动所创作或提交的应征文案及与应征文案相关的资料和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保证不会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上述任何资料或信息。

应征人不得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以任何形式对是否响应本征集书及是否参加本次征集活动进行商业性宣传，亦不会以任何明示或者暗示的方式表示与北京 2022 年冬奥会或北京冬奥组委存在任何关联。

北京冬奥组委保留取消违反上述任何保密及宣传限制义务的应征人参加本次征集活动资格的权利。如应征人对上述保密及宣传限制义务的违反致使北京冬奥组委或北京 2022 年冬奥会遭受任何损失，北京冬奥组委有权要求该应征人予以全部赔偿。

6. 若应征文案入选，应征人应当自收到北京冬奥组委通知后 30 日内，按照通知的时间和地点与北京冬奥组委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对应征文案涉及的相关知识产权等问题进行约定。应征人应将其提交并入选的应征文案涉及的著作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财产权、邻接权、衍生产品开发权）、专利权（包括但不限于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权）、商标权（包括但不限于注册商标申请权）及其他一切在全球范围内可获得、享有且适用法律不禁止转让的知识产权、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权利、所有权及一切相关衍生权利全部自动无偿永久转让给北京冬奥组委（包括北京冬奥组委认可的其他第三方）；入选文案应征人承诺不自行行使并授权北京冬奥组委（包括北京冬奥组委认可的第三方）在全世界范围内永久独占地行使与该入选方案相关的著作人身权。若应征人明确拒绝签署上述文件，该应征文案不再作为入选文案。

## 八、北京冬奥组委保留的权利

1. 北京冬奥组委有权对本征集书进行撤回、更改。

2. 北京冬奥组委有权推迟或更改本次征集活动的时间安排。

3. 北京冬奥组委有权于确定入选应征文案之前的任何时间，拒绝任何或全部应征文案或宣布本次征集活动程序无效等，并且北京冬奥组委和国际奥委会不承担任何责任。

4. 北京冬奥组委保留对本征集活动及本征集书的解释权。

5. 北京冬奥组委有权从应征文案选出一个或者数个，或者宣布未能选出符合北京冬奥会特点、能体现团队创意潜力的创意文案。

6. 北京冬奥组委有权从入选的应征文案的主创人员中选择北京冬奥会开幕式创意团队成员。

7. 本征集书和应征文件中规定的北京冬奥组委的其他权利。

## 九、对征集书的说明

1. 本征集书包括中文和英文两种文本。如中文文本和英文文本出现不一致，以中文文本为准。

2. 本征集书的相关组成文件应被认为是相互说明的。如上述文件彼此之间出现矛盾或歧义，北京冬奥组委有权发出其认为必要的任何指示或澄清来解决此矛盾或歧义。



3. 至接收应征文件截止时间的 10 日前，无论出于何等原因，北京冬奥组委均可自行对本征集书进行更改或撤回。北京冬奥组委和国际奥委会将不会因此对应征人承担任何责任。北京冬奥组委将通过北京冬奥组委官方网站 ([www.beijing2022.cn](http://www.beijing2022.cn)) 公布对本征集书的更改或撤回。更改或撤回自公布之日起生效。上述信息应作为应征人编制应征文件的依据。在此情况下，北京冬奥组委和应征人的权利和义务须受经调整的接收应征文件截止时间的约束。

4. 本征集书及其全部附件、应征文件及相关文件中所提及的天数均为日历日，所提及的所有具体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5. 本征集书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BEIJING 2022

## 附件 1

### 背景信息

1. 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以下简称为“国际奥委会”)管理奥林匹克运动,拥有所有同北京冬奥会相关的重要活动的最终决定权。

2. 2015 年 7 月 31 日,在吉隆坡举行的国际奥委会第 128 次全会上,国际奥委会将第 24 届冬季奥林匹克运动会的举办权授予北京市和张家口市。北京冬奥组委负责北京冬奥会的推广、组织、管理与筹办。北京冬奥组委必须遵守《奥林匹克宪章》和《主办城市合同》的规定,按照相应的要求组织和筹备北京冬奥会。

3. 2022 年,第 24 届冬季奥林匹克运动会将在北京和张家口举办。届时将有来自世界各地的数万名运动员、体育官员和新闻记者前来参加。

北京冬奥会的开幕式应符合《奥林匹克宪章》第 55 条的规定、《主办城市合同》第 37 条的规定 以及国际奥委会的相关规定。

#### 4. 《奥林匹克宪章》第 55 条: 开幕式和闭幕式

(1) 开幕式和闭幕式必须严格依照《国际奥委会礼宾指南》举行。

(2) 所有仪式的方案、日程和计划的内容和细节都必须事先提交国际奥委会批准。

(3) 奥运会应由主办国国家元首,根据具体情况,以下面的词句宣布开幕:

在奥林匹克运动会开幕式上:

“我宣布……（主办城市名称）举办的第……（奥林匹克运动会的届数）届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会开幕。”

在奥林匹克冬季运动会开幕式上：

“我宣布第……（奥林匹克冬季运动会的届数）届……（主办城市名称）奥林匹克冬季运动会开幕。”

在整个奥运会期间，包括在所有的仪式上，不得在奥组委负责的任何场馆安排任何政府或其他公共权力机构的代表，或其他政治人物讲话。在开幕式和闭幕式上，只有国际奥委会主席和奥组委主席有权发表简短讲话。

5. 《主办城市合同》第 37 条：仪式方案奥运会预定开幕日期前十八(18)个月，奥组委应向国际奥运会提交所有仪式的方案与详细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奥运会期间的国际奥委会全会开幕式、在奥运村举行的国家（地区）奥委会代表团的欢迎仪式、奥运会的开幕式与闭幕式及颁奖仪式，包括奖牌与证书（“统称为仪式”），以便国际奥委会事先书面批准。此后，如有任何变更，均应再次提交国际奥委会事先书面批准。奥组委应尽快通知国际奥委会可预审各类仪式整体预演的时间，尤其包括奥运会的开幕式与闭幕式。奥组委应在不晚于奥运会预定开幕日期前一(1)个月，允许国际奥委会指定的全体代表预审各类仪式的整体预演，包括参观后台，以便代表确保上述仪式可按本合同规定的条款与条件，以及国际奥委会批准的上述仪式的书面计划进行。

## 附件 2

### 授权书

(注：自然人应征人无须填写)

致：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北京冬奥组委”）

[ ] (印刷体姓名、职务) 系 [ ] (应征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现授权委托 [ ] (法人或其他组织内部部门的名称) 的 [ ] (印刷体姓名) 为本应征人的授权代表，以本应征人的名义，代表本应征人参加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开幕式创意文案征集活动。授权代表在本次征集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相关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均为代表本应征人的行为，与本应征人做出的行为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应征人将直接承担授权代表任何及全部行为的全部义务、责任和后果。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本应征人撤销、更换授权的，必须以书面方式送达北京冬奥组委，并经北京冬奥组委签收确认后生效。

特此授权。

应征人授权代表姓名：

住址：

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职务：

授权代表签字样本：

应征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 附件 3

## 承诺函

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北京冬奥组委”）：

本法人/其他组织/自然人（以下简称“承诺人”）在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开幕式创意文案征集活动（以下简称“本次征集活动”）征集书（以下简称“本征集书”）的要求及其全部附件的前提下，自愿向北京冬奥组委作出如下承诺：

1. 承诺人为依据 [ ] （国家或地区名）] 法律合法成立、有效存续并运行良好的法律实体 / 为 [ ] （国家或地区名）]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承诺人具有充分的权力、授权及权利签署、提交应征文件并参与本次征集活动，并已取得从事上述行为所必需的承诺人内部及其他相关授权和同意。

#### 2. 承诺人确认并承诺：

（1）承诺人（包括但不限于承诺人成员、雇员、顾问、代理机构和/或任何为之工作的第三方，以下简称“承诺人人员”）已详细阅读本征集书包括其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保证遵守本征集书的全部规定。承诺人将自行承担因对本征集书不明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承诺人在应征文件（包括全部应征文件及其任何组成部分，下同）中提供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根据本征集书的规定，承诺人同意北京冬奥组委可为与北京冬奥组委本次征集活动相关之目的，使用本人在应征文件中及本次征集活动中所提供的相关信息。

（2）应征文件的填写与提交系为北京冬奥组委和国际奥委会了解、评估承诺人之目的。是否选择承诺人参与北京冬奥会开幕式的工作，北京冬奥组委和国际奥委会享有绝对、充分和最终的决定权。同

时，承诺人充分理解北京冬奥组委在本次征集活动中所采取的程序性规定及相应安排。承诺人在此不可撤销地放弃对相关程序性规定及相应安排提出任何异议的权利，并放弃因此而向北京冬奥组委或国际奥委会提出任何索赔的权利。

(3) 承诺人有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参与本次征集活动（如承诺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需要征得法定代理人的同意，并由承诺人与法定代理人同时签署任何提交给北京冬奥组委的文件），承诺人在本次征集活动中的任何及全部盖章、签字、签名以及提交的任何及全部文件，均为真实、合法、有效，并对承诺人具有约束力。

(4) 承诺人确认：承诺人完全同意本征集书中的应征要求、规则及相关规定，并承诺按照该等要求、规则、规定履行应征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与北京冬奥组委签订本征集书中所述的法律文件及后续协议）。

(5) 因搜集资料、获取信息、填写、递交应征文件及参与本次征集活动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诺人自行承担。

(6) 承诺人及承诺人人员、亲属均不会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以任何形式对承诺人提交应征文件及参加本次征集活动的相关行为进行商业性宣传，不会以任何明示或者暗示的方式表示与北京冬奥会或北京冬奥组委存在任何关联。

(7) 承诺人及任何及全部承诺人人员、亲属均不会将在本次征集活动中获悉的任何北京冬奥组委、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的任何未公开的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承诺人保证对因参与本次征集活动所创作或提交的应征文案及与应征方案相关的资料和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不会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上述任何资料或信息。

3. 针对应征文案的创作、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权益的使用、转让、归属等相关事项，承诺人自愿向北京冬奥组委、中国奥委会、国际奥委会以及相关附属机构承诺并保证如下：

(1) 承诺人保证提交至北京冬奥组委的应征文案（包括任何组成部分，下同），均由承诺人独立完成。承诺人对该应征文件拥有充分、完全、排他的权利。承诺人保证在全球范围内未曾自行或授权任何第三方对应征文案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或开发；应征文案不存在任何侵权、违约、以及其他任何违法或不当情形。

(2) 若提交的应征文案入选，承诺人承诺将其提交并入选的应征文案涉及的著作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财产权、邻接权、衍生产品开发权）、专利权（包括但不限于外观设计专利申请权）、商标权（包括但不限于注册商标申请权）及其他一切在全球范围内可获得、享有且适用法律不禁止转让的知识产权、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权利、所有权及一切相关衍生权利全部自动无偿永久转让给北京冬奥组委（包括北京冬奥组委认可的其他第三方）；承诺人承诺不自行行使并授权北京冬奥组委（包括北京冬奥组委认可的第三方）在全世界范围内永久独占地行使与该入选方案相关的著作人身权。

承诺人自收到北京冬奥组委通知后 30 日内，按照通知的时间和地点与北京冬奥组委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3) 无论承诺人提交的应征文案是否入选，在北京 2022 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闭幕日前（含闭幕日），承诺人承诺在全球范围内不自行或授权任何第三方对应征文案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或开发；以任何形式，在任何地方就该文案的全部或部分（不论是否包含奥林匹克五环标志或其他奥林匹克标志）进行发表。

(4) 承诺人同意，考虑到征集活动的性质，北京冬奥组委不必就根据本次征集活动和本《承诺函》取得的与应征文案相关的任何及

全部权利而向承诺人（包括承诺人自身、代表承诺人的其他第三方、主张承诺人构成侵权或违法的其他任何第三方）支付转让金或者与应征文案任何形式的利用相关的任何费用。承诺人保证不会以任何形式、任何身份、任何名义要求分享应征文案的商业利用所带来的利润、收入或其他任何所得。

（5）承诺人承诺，北京冬奥组委有权自行决定对入选的应征文案进行任何形式的一切使用、开发、授权、许可或保护等活动，而不受承诺人、原创作者或任何第三方的任何干涉或限制。上述活动可针对任何载体（包括在目前认知领域下不可知的载体）进行，可采用包括但不限于书面或电子形式的任何方式。承诺人无权要求因此享有任何特殊权利或分享北京冬奥组委因进行上述行为所获得的任何权益。

（6）如有需要，承诺人应就其在本《承诺函》项下针对原创作者相关权利、义务所作出的承诺提供相应的书面证明。

#### 4. 承诺人进一步确认并承诺：

（1）如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任何承诺、确认和/或保证，并在北京冬奥组委发出要求其限期改正的书面通知（含电子邮件）之日起 10 日内仍未采取符合北京冬奥组委要求的有效补救措施的，北京冬奥组委有权就其因此所受直接或间接损失向承诺人进行索赔。

（2）因承诺人违反本《承诺函》或未能全面遵守本次征集活动等原因而导致北京冬奥组委面临任何第三方的索赔、诉讼或仲裁等要求，或使北京冬奥组委因此而遭受任何名誉或经济上的、直接或间接的损失，北京冬奥组委均有权要求承诺人采取足够而适当的措施，以保证北京冬奥组委免受上述索赔、诉讼或仲裁等要求的任何影响。北京冬奥组委同时就其因此而遭受的任何名誉、或经济上的、直接或间接的损失保留向承诺人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3) 承诺人承诺尊重国际奥委会和北京冬奥组委的尊严、权利和荣誉，不行使任何可能有损于国际奥委会或北京冬奥组委权利、形象、声誉或者名望的任何行为。

5. 本《承诺函》根据中国法律解释，并以中文作出。

6. 本《承诺函》自承诺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非经北京冬奥组委书面同意，不得因任何理由被撤销、撤回或更改。

承诺人签字(自然人填写):

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填写):

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姓名(印刷体):

授权代表职务(印刷体):

日期:        年        月        日